

拆违保山 退还绿地

世园会周边 3000m²违建被拆

本报8月10日讯(记者张杰 通讯员于佳立)伴随着挖掘机的轰鸣声,3000余平方米的违法建筑倒地。10日上午,李沧城管执法局出动70余名执法人员对位于世园会中心展区的4处违法建筑进行了拆除。记者了解到,这些违法建筑多为在山坡上建的看山房、度假村,甚至还有一处占地约2000平方米的食品厂厂房。

在天水路东侧半山腰上,一栋套院看山房比较碍眼,现场执法人员告诉记者,房子是简易板房,占地有100多平方米。执法人员到达时,

这里大门紧锁,房主还没有要搬走的意思。执法人员直接将门锁打开,将东西搬出,然后进行了拆除。

随后执法人员又来到几十米外的另外一处塑钢板搭建的看山房,执法人员告诉记者,清理开始时,房主还住在屋里,不想搬走。执法人员对房主进行了劝说,然后工人将屋里的锅碗瓢盆、电器、床等物品逐一清出。随后,挖掘机上阵,几分钟,120平方米的看山房被推倒。

记者了解到,在百果山风景区内,有不少这样的看山房,都是承包户建的。“多年

前,有村民跟村委签订了包山合同,盖起了看山房,进行种树、放牧、养殖。此外,还有人凭借着这里有山有水的环境,在这里盖起了小楼,建成了度假村。”李沧城管执法局九水路中队周泽鹏队长介绍说,这些看山房、度假村的建设都没有经过规划审批,没有任何手续,属于违法建筑。而且,这些建筑所处的位置正位于世园会中心展区,妨碍了世园会的建设。“前期,我们已经对这些看山房和度假村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所有程序已经走完了。有关部门也对这些房主和使用者进行了相应的补偿,

度假村进行了自拆,部分看山房拒不拆除,所以我们进行强制拆除。”

随后随执法人员又来到了天水路82号。这里是某食品有限公司的厂房,有两层的小楼,还有储藏用的大仓库。厂房建筑全是砖混结构,占地2500多平方米。据了解,这家食品公司于2009年租了这处场地用于经营。但是房东没有经过规划部门审批,没有任何手续,就盖起了这处厂房。

记者获悉,目前,世园会会址及周边已经拆除了40多处违法建筑,面积达1.3万多平方米。



广告牌突然落地差点伤人

四方区将加固路边广告牌



本报8月10日讯(记者张杰 通讯员杨志衍)10日上午10点半左右,四方区瑞昌路99号附近路灯杆杆上的广告牌突然坠落,差点伤及正在灯杆旁大树下纳凉的老人,城管部门随后将落地的广告牌清理。记者了解到,四方区将对路边广告牌进行加固,以免落地伤人。

10日上午10点半左右,在瑞昌路99号门前人行道上,某医院安装在路灯杆杆上的广告牌突然坠落,此时,一位老人恰好在灯杆旁大树下纳凉,庆幸的是,两块广告牌在一个平面内,广告牌的厚度不超过五厘米,落地时与老人擦肩而过,没有伤到

老人,但突然间半空落下东西,老人被吓得半天才缓过神来。

正在此处巡查的四方城管行政执法局六中队的执法人员上前把老人搀扶起来,离开现场。执法人员告诉记者,台风过后,该广告牌有所松动。经观察发现,广告牌两端用来固定的铁皮,一端已经锈蚀断裂,另一端也几近烂透,根本无力支撑广告牌。城管执法人员随即即将落地挡路的广告牌清理掉。

记者了解到,四方区城管部门近期将会对区内的路边广告牌进行加固,以防出现广告牌突然脱落伤及路人的情况。



亭体占路,搬!

10日上午,崂山城管王哥庄中队依法清理滨仰路王哥庄大街4处违法亭体,面积约20平方米。这4处亭体位于王哥庄大街,都是由当地村民多年前设置,样式各异,经过风吹日晒早已破旧不堪,严重影响了市容美观。

本报记者 张杰 本报通讯员 于国松 摄影报道

全市集中整治烧烤昨夜开始

420名执法人员上街清理占路烧烤

本报8月10日讯(记者张杰 通讯员张君)10日晚上7时30分,市城管执法局统一组织部署,市内四区、以及崂山区、城阳区和黄岛区城管执法部门统一行动,对近期群众反映突出的市区非法占用公共场所露天烧烤行为实施专项整治,记者了解到,全市约400余名执法人员参与清理露天烧烤行动。

据悉,参加此次夜间执法行动的400余名执法人员分别由市城管执法局、市公安局机动支队和市内四区、崂山区、城阳区、黄岛区城管执法局的精干力量组成。当晚的执法区域确定在七区的多个地点和主要城市道路。晚上7时30分左右,崂山区城管部门集中整治了石老人景区以及啤酒城附近的路边烧

烤,执法人员告诉记者,由于临近啤酒节,不少烧烤商贩开始在啤酒城附近寻觅“商机”,截止到晚上8时,崂山执法部门共清理烧烤摊位8家。

日前,青岛市人民政府发布了专项整治露天占路烧烤行为的通告,通告要求,在2011年8月1日至2011年10月31日期间,对市区范围内非法占用公共场所露天烧烤行为进行专项整治。记者了解到,集中整治期间,青岛市各级城管执法部门将专门调配精干执法力量,组成夜间执法队,确定时间段,结合区域实际,在市区内进行不间断巡查,重点对非法烧烤突出、群众反映集中的地段实施监控。对非法烧烤摊点一经发现,当即取缔,切实做到发现一处,取缔一处。

体育街整修 篮球场难寻

中学生弄险路边打球

本报8月10日讯(见习记者王永健)因为找不到合适的场地,利津路上一家体育器材店前一个篮球架和一片空地就成了孩子们的“篮球场”。一些中学生在店前的空地上打球,有时球飞到马路上,不得不冒险到车流中捡球。

10日,记者在利津路上看到,一家体育器材店门前放了一个篮球架,八个孩子在打球,旁边还坐着几个抱着球等待的孩子,而篮球架离马路只有二三十米的距离,马路边的护栏只有几十公分,有

几次球差点被扔到马路上。

几个孩子告诉记者,他们都是初中生,以前都是在体育街上的篮球场打球,最近那里整修,现在就没地方去了。学生小王称,同学们多数喜欢打篮球,对其他运动不是很感兴趣,台东商业圈运动场地本来就很少,除了体育街上的篮球场,能打球的地方就没有了。学校不让进,体育馆又太贵,一个场地一小时就要五六百元,他们只好选择这个地方当“篮球场”用。因为白天体育器材店要

营业,他们也只能早上和晚上在这里打球。

在马路另一边下棋的李先生说,“这些孩子有时候会把球扔到马路上,他们就跑到马路上去捡,孩子跑过去的时候也不注意来往的车辆,我都为他们捏了一把汗。”小王也告诉记者,他们一晚上最多曾有七次不小心把球扔到马路上,车太多,每次捡球确实挺危险。

然而,就是这个有安全隐患的“篮球场”,也马上面临被清除的命运。青岛市体育局群众体育处一

位姓李的工作人员称,找一个空地放一个篮球架就当篮球场显然不合规定,主要是场地的安全得不到保障,无论是社区还是单位设置球场都是要经过安全检验的。市北城管执法局台东中队的工作人员说,除却安全问题不说,商店把商品摆在店外本身属于违规摆放,这家店把篮球架写上宣传语更是一种变相的广告牌,也在禁止店外摆放的范围之内。如果体育器材店不收起篮球架,城管执法部门将采取措施强行把篮球架拆除。